

「怎麼你還不知啊！」左右鄰人奇怪地說：「你看這塊焦土，即是你父母的住家，因為三天前失火，房屋都燒了，你的父母沒有來得及逃出，所以也被燒死了，真是不幸而又慘的事呵！」

婦人未聽完話，即仆倒地上，痛暈過去，鄰人們一陣驚慌，醒來時已哭不成聲。婦人爲這幾番慘絕人寰的打擊，於是神魂倒亂，不知東西南北了，哭一陣，笑一陣，罵一陣，撕脫了自己的衣服，抓散了自己的頭髮，赤身裸體的狂奔亂撞走去。婦女們看到她，嚇得紛紛的躲避，男子們看見她，笑罵爲神經病人，孩子們看到她，跟着呼嘯不已，她即被大家看成瘋婦了。瘋婦每到一處，都要引起市民一陣扮擾。瘋婦的奔跑，只有人在護嫌，罵笑，沒有人關心她的安危。直至次日清晨，瘋婦又出現在街頭亂撞，從城裡飛奔到城外，神鬼鬼差的投向祇道精舍。祇道精舍是一座雄壯輝煌的建築，是舍衛國的祇陀太子與富翁須達長者所建供養什迦世尊說法的道場。這時世尊正和一千二百五十位弟子在這裡居住。當瘋婦撞進祇道精舍，被守門的人看到，急忙上前擋住，阻止她進去，於是她和守門人糾纏叫鬧，驚動了正在說法的世尊，派了一位侍者出來觀察。侍者見是一個瘋婦，翻身回裏世尊道：

「世尊！外邊有一個瘋婦要進來，守門的阻她進來，她在亂叫鬧了。」

「瘋婦怎麼會到這裡來呢？」世尊很奇異的對待者說：「她不肯去就讓她進來好了。」

「可是她是瘋人呀！」侍者遲疑的說：「而且她沒有穿衣服，赤身裸體的多難看，怎好讓她進呢來？」

「我看這個瘋婦一定受了過度的刺戟，才變成這個怪樣的。」世尊表示很原諒的說：「不管她瘋的怎樣，你去找件衣衫給她遮身，帶她進來看看。」

侍者把瘋婦帶進了，一般弟子們都以憐憫的眼光看着進來的瘋婦。瘋婦走進莊嚴偉大的講堂，看到慈祥的世尊，威儀齊整的弟子們，擠擠一堂而畢靜無聲，感到一陣清涼，於是她那混亂惶惑的心靈，在世尊的悲風法雨薰沐中，得到了清醒和安定。她已漸漸地恢復了常態，覺得世尊和弟子們的雍容自在與無煩無惱的態度，不禁生起了無限的羨慕與恭敬！她心裡堆積的悲痛，也漸漸地消散了。她發覺自己身上沒有衣服，僅披着一件僧衣，在世尊面前站立，感到慚羞不已！急忙俯伏低頭拜倒佛足請罪道：

「世尊呀！我是一個罪婦呀！我被痛苦的遭遇打昏了，瘋狂地失去了本心，不知不覺的觸擾了莊嚴的道場，褻瀆了清淨的聖地，真是該死！該死！」

「不緊要，不緊要！」世尊安慰地說：「這裡的清淨，是由我們同住大眾的光明心地所構成，任何外來的濁穢，都不能染污與破壞，而況你是無心而來，是悲惱困惑所使，當然更沒有罪過了。」

「謝謝世尊的慈悲原諒。」瘋婦表示很欣慰！接着又請問世尊道：

「世尊呀！您老人家是無所不知，無所不曉，我的命運怎麼這樣苦惱呀！親愛的丈夫被蛇毒斃，活潑的幾個孩子也都橫死了，公婆家遇匪劫殺，父母失火，物毀人亡

人間的悲劇集我一身，落得我光身一人，我到底前世作了什麼罪業，使我今生受這樣的苦報呀？」

「這不全是你的罪業所招感。」世尊緩和的開示她說：「我告訴你，世間的貧富壽夭，都是因果的感應，而因果的酬報，不是你作惡，他受報，也不是他作惡，你受報，是有作有受，自作自受的呀！你的親人死亡，這是他們前世種下不善的因，所以今世受到不得其死的果；你的悲痛，這不過是你的情愛表現，在因果道理上說，是不相干的。又要知道，人世間的一切，都是無常的，幻妄的，沒有一事一物常住不變的，人世間的一切痛苦，即是由于不知無常的道理而產生，貪愛執著而興起。所以世間的痛苦，不是無法消滅的，但要修學聖賢法，即可以解脫了。譬如我本來也和你不一樣，因為覺得人世太痛苦，所以才出家，由出家修學的結果，知道世間是無常的，不起貪愛的執著，于是即獲得痛苦的解脫，進而教化世間人。你看我的弟子們，也都

雍容自在，無煩無惱，這即由于他們也都了知無常的道理，斷除了一切貪愛的表現。所以要消滅人世的痛苦，首要修學聖教，知道世間，是無常，不生貪愛，這樣即能逢凶而安，沒有痛苦了。進而利用無常虛妄的人生，去作一切利益人羣的善行，勇猛精進的做去，什麼人世的痛苦也束縛不了你，超脫了人世痛苦，這才是得到人生的真快樂！」

瘋婦聽了世尊一番未聽過的開示，心意開朗，明白了人世痛苦的真像，深恨自己愚痴，被貪愛的情欲所惑弄，枉受一番的痛苦，於是即時歸依世尊，誓捨一切惡行，修學一切善行，做一個虔誠的佛徒。小朋友！像這樣一個婦人，由于人事的慘變而瘋狂，由于瘋狂而遇佛法的救濟，解脫了淒涼痛苦，走進新生，光明的前途，真可謂因禍得福了，我想：你們聽完這故事，也要爲她慶幸吧！

香港。民國四十二年臘月二十日寫於

圖畫徵文 (有獎)

- (一) 應徵者必須是本刊的訂戶 (佳作例外)
- (二) 應徵內容必須與下圖符合之有關佛教小故事或童話，字數以五百至一千爲限。
- (三) 應徵文稿應用有格稿紙書寫，註明姓名住址，發表時筆名聽便。
- (四) 截止日期爲三月卅一日 (國外不限)
- (五) 入選佳作在次期發表。
- (六) 入選佳作以價值十元之本刊各種叢書或代售經書爲獎品 (由入選者自擇)
- (七) 應徵稿請寄臺中市和平街卅九號本社編輯部 (落選稿註明需要退還者，當按址寄還)。



本社編輯部